

2020 年度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部门决算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格式）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1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2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县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负责县级社会团体、非公募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的登记和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并监督管理所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牵头拟订社会救助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和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乡（镇）、建制村的设立、撤销、更名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全县地名管理和勘界工作，负责我县地名管理相关工作。

（六）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七）负责全县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

服务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指导全县儿童福利、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牵头开展困境未成年人保护(含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十一)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全县福利彩票销售和资金管理工作,管理县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和发展的政策措施。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规划和相关政策,指导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和志愿者服务记录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革命老区建设工作,扶持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办理涉及老区的事务,负责落实革命“五老”人员生活优待管理工作,联系县老区建设促进会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民政财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十五)按规定承担民政系统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十六)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当牢固树立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创新工作方式,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加强慈善组织监管,促进慈善事业发展。全面加强基层民政工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努力发挥专业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在社会治理服务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扩大社会参与,激发社会活力,润滑社会关系。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泰宁县行政区划图。

3.与泰宁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与泰宁

医疗保障局在医疗救助方面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参与拟订医疗方面的专项救助政策措施。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民政局部门包括 7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4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民政局	全额拨款	10
泰宁县城乡低保和医疗救助管理站	全额拨款	3
泰宁县社会福利中心	全额拨款	3
泰宁县婚姻登记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2

二、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全县民政系统将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在上级民政部门的指导下,注重创新创优,进一步增强大局意识,突出工作重点,加快推进民政各项工作统筹发展,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强化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力度

一是城乡低保标准再提高。从 2020 年 7 月起我县城乡低保标准从 538 元提升到 640 元/每人每月,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水平将稳步提高。2020 年全县共有城乡低保 1291 户 2418 人(其中:农村低保 1065 户 2120 人,城市低保 226 户 298 人),城乡低保金累计支出 1170.03 万元(其中:农

村低保发放 1005.38 万元，城市低保发放 164.65 万元）。发放 80 周岁以上低保老人高龄补贴 13.74 万元，享受补贴 1374 人次。

二是加强低保动态管理。为更好的完成社保兜底脱贫攻坚任务，根据省、市、县要求，我局制定了《关于开展整治农村低保经办中“漏保”问题的实施方案》，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各乡镇按照统一部署组织专人、集中力量对辖区内的困难群众进行全面摸底排查，重点排查重度残疾人（含精神或智力三级残疾）、重病患者、未纳入低保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近年退保对象、近年申请未通过对象、因疫情返贫对象等 6 类重点群体，并建立台账，对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保障范围，2020 年共摸排困难群众 1587 户 5498 人，累计新增农村低保 190 户 380 人，新增特困人员 11 户 13 人，主动发现并给予临时救助 182 户 645 人。

三是开展城市困难家庭精准帮扶工作。制定出台《泰宁县深入开展城市困难家庭精准帮扶“347”工作机制的实施方案》（泰政办〔2019〕27 号），对在全县范围内城市困难家庭开展精准帮扶工作，统筹城市困难群众在住房、医疗、教育、就业等方面政策，建立城市困难家庭精准帮扶“347”工作机制，确保实现城市困难家庭“两不愁、三保障”目标。2020 年全县各乡镇、县直各单位领导干部结对帮扶城市困难家庭 220 户，每季度入户走访一次，慰问大米、食用油、牛奶等物资价值 1.2 万元，累计发放城市困难家庭低保特困补助金 171.37 万元，临时救助 64 人次 9.65 万。

四是落实特困供养、临时救助政策。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在城乡低保标准提

高的基础上，将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提高至分散供养全自理的每人每月 974 元，半护理的每人每月 1187 元，全护理的每人每月 1400 元；集中供养全自理的每人每月 1169 元，半护理的每人每月 1543 元，全护理的每人每月 1960 元。实施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质量（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加强管理服务队伍建设，确保有集中供养意愿且生活不能自理的特困人员都能得到集中供养服务。2020 年我县共有城乡特困供养对象 194 户 196 人（其中集中供养 74 人，分散供养 122 人），累计发放特困供养资金 262.88 万元，生活不能自理集中供养率达 75.4%，超过省民政厅下达的 50% 目标。同时加大临时救助力度，对受疫情影响和因突发性、紧迫性问题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困难群众，由乡镇直接予以临时救助，将乡镇审批资金上限由 3000 元提高至 5000 元。2020 年累计临时救助 296 户 1023 人，发放临时救助金 134.12 万。疫情防控期间，对全县 2316 名城乡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发放一次性临时生活补贴 23.16 万元。**五是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根据省市文件精神，2020 年 1 月起，我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提高至每人每月 80 元，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提高至每人每月 115 元，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提高至每人每月 85 元。2020 年我县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832 人，发放补助金 278.68 万元；我县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814 人，发放补助金 322.57 万元。**六是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工作。**我县从 2020 年 1 月起逐步建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制度，经过摸底排

查，通过审核确认，2020 年全县纳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范围 49 人，累计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25.62 万元；目前孤儿 8 人，发放补助金 7.42 万元。**七是落实农村“三留守”人群关爱保护政策。**全面落实推进基础信息数据的采集填报和应用，确保农村“三留守”人员信息全面、准确录入信息系统。委托村委会成员、驻村干部、专业社工、志愿者等开展农村留守老年人、留守儿童、留守妇女定期巡访等关爱工作。实施儿童“福蕾行动计划”，选取朱口镇、下渠镇为试点，投入 7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引入两家专业社工组织对试点乡镇农村留守（困境）儿童开展关爱保护服务，惠及两个乡镇留守困境儿童 900 余人；投入 10 万元在杉城镇水南村开展农村“三留守”人群关爱保护服务，惠及水南村片区“三留守”人群 130 余人。据统计目前我县有农村留守儿童 1564 人，农村留守老人 991 人，农村留守妇女 106 人。**八是流浪乞讨救助工作。**2020 年救助站接待求助人员 191 人，出动巡查 40 余车次，劝导劝离 39 人，救助寻亲成功 9 人，护送返乡 2 人，协调县医院救治 4 人，送往三明康复疗养院救治 3 人。

（二）以项目为抓手推进养老事业，养老工作有新成果

一是坚持抓投入建机制，完善养老服务设施，2020 年向上争取 6 个农村幸福院（大坑、宁路、吕家坊、里坑、善溪、王坑）和 3 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新桥、茜元、儒坊）项目建设指标，争取建设补助 402 万元，目前已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二是引进福建瑞泉护理服务有限公司建设运营

我县 6 个乡镇敬老院和城区 2 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2020 年完成朱口镇敬老院改造并投入使用。三是 2020 年 8 月份协助市民政局在我县召开全市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班，对我县养老服务人员进行了养老服务政策法规、职业操守、护理实操等培训，强化了我县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服务水平。四是推进“党建+养老”工作，全面推广三明市“万寿延”养老标识，2020 年完成全县 111 个行政村注册万寿延养老服务中心。

（三）夯实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一是进一步推进和深化社区建设工作。指导各乡镇深化拓展“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完善以村民议事会、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小组会议为主要形式的村级民主科学决策机制和民主协商机制，以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为主要目的的民主管理体制，以村务公开、财务监督、民主评议为主要内容的村级民主监督机制，全面推进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指导各村制订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工作的原则、程序和形式，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制订红白理事会章程，成立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工作组，将乡村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提升至 100%。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七五”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在“七五”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中，认真贯彻落实“七五”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精神，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切实加大普法、学法、用法力度，把各项工作与普法结合起来，取得了显著成

就。三是扎实开展综治平安建设工作。按照县委政法委要求，开展公共安全领域突出问题“大排查、大化解、大整治”攻坚行动，召开了行动工作部署会，将任务细化至各股室及时进行了摸排、上报。发动本单位干部职工完成了群众安全感调查工作测评，扩大宣传范围和宣传实效，确保综治（平安建设）“三率”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四）强化专项事务管理能力，服务意识进一步增强

一是强化殡葬管理。落实“政府主导、民政主抓、部门配合、属地负责”工作职责，大力开展大墓、豪华墓、“活人墓”、“住宅式”墓地及乱埋乱葬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同时广泛宣传殡葬管理政策法规，引导群众移风易俗、丧事简办，树立厚养薄葬、生态安葬新风尚。殡仪馆全年火化遗体 737 具，陵园安葬 188 个墓位，减免困难群众殡葬基本服务费 99602 元，惠及困难群众 82 人次。二是提升婚姻登记水平。积极响应上级主管部门倡导的婚姻登记机关应举行结婚证颁证服务的倡导，县婚姻登记处全年共为 10 多对新人开展了结婚证颁证仪式，选择“七夕”等节日，联合县妇联等单位举行集体结婚证颁证和婚姻家庭讲座结合的活动。2020 年 7 月份联合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妇联等 7 家单位成立了泰宁县婚姻家庭辅导中心，全年受理婚姻矛盾纠纷家庭 44 对，经调解达成不离婚 32 对，达成和平离婚 12 对，对比 2019 年的离婚登记增长率下降了 6%，

辅导效果明显，为“平安家庭”和社会的和谐建设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2020年共规范办理婚姻登记1526条，其中结婚753条，离婚353条，补领婚姻登记证420条。三是**提升地名界线区划管理水平**。完成年度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持续深化平安边界创建。四是**强化社会组织服务工作**。按照《社会团体登记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以及相关政策，高质高量地做好社会组织日常登记管理工作。认真做好“双随机”抽查工作，下发《泰宁县民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县级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的通知》（泰民〔2020〕18号），随机抽取社会组织13家，其中社会团体8家，民办非企业单位5家，下发整改通知书3份。为进一步加强涉企收费治理工作，加大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力度，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我县营商环境，我局下发《泰宁县民政局关于开展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专项治理的通知》（泰民〔2020〕25号），对登记在册的9家行业协会商会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治理工作，通过行业协会商会自查自纠发现泰宁县商会和泰宁县银行业协会存在涉企收费，主要为收取单位会员的会费，其他7家不存在涉企收费，泰宁县商会收取会费方面档次超过4挡，已要求其进行整改，已整改到位。全县登记在册的社会组织共304家，其中社会团体17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132家。2020年注销社会团体2家，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

112 家，其中社区社会组织 109 家。办理变更事项 11 件，其中社会团体 8 件，民办非企业单位 3 件，公开募捐资格申领 1 家。

（五）提升服务老区工作水平

一是认真做好老区宣传工作。发扬老区优良传统，打好老区苏区“红色品牌”。完成《风展红旗如画-红色三明》泰宁部分编纂和《红色泰宁故事》出版，整编泰宁红色故事 56 篇。配合县老促会、文旅局完成《泰宁县革命老区发展史》编纂和《扶贫最前线》专项录制工作。**二是推进老区扶贫建设工作。**争取省老区专项扶贫发展资金 80 万元，扶持 8 个老区村基础设施生产发展、民生项目建设。争取市委市政府苏区调研办实事项目资金 30 万元，用于民主村小均桥重建项目建设。**三是服务好革命“五老”人员。**将五老遗属生活补助标准由 400 元/月提高到 500 元/月。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4.8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0.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7.8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91.2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376.8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44.77	本年支出合计	4066.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7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348.00
合计	4414.77	合计	4414.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044.77	3,991.93	0.00	0.00	0.00	0.00	52.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25	3,267.41	0.00	0.00	0.00	0.00	52.8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77.30	566.32	0.00	0.00	0.00	0.00	10.98
2080201			行政运行	214.51	21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8.79	327.81	0.00	0.00	0.00	0.00	1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06.64	564.78	0.00	0.00	0.00	0.00	41.86
2081001			儿童福利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0.32	508.46	0.00	0.00	0.00	0.00	41.86
2081004			殡葬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02.70	6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2.70	6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029.97	1,02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3.79	14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86.18	88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16.04	21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3.16	1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92.88	9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0.81	2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81	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2.00	2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1.20	4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91.20	4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61.20	4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24.80	22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4.80	22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4.80	224.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开 03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066.77	3,099.23	967.55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0.25	2,709.50	480.75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7.30	413.41	333.89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14.51	214.51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8.79	198.90	309.8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5.39	25.39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06.64	229.78	76.86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32	208.46	41.86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02.70	602.7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2.70	602.7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029.97	1,029.97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3.79	143.79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86.18	886.18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16.04	146.04	7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3.16	123.16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92.88	22.88	7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0.81	230.81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81	8.81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2.00	222.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1.20	381.20	11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91.20	381.20	11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61.20	381.20	8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76.80	0.00	376.8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76.80	0.00	376.8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76.80	0.00	376.8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6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24.8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7.41	3137.41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91.20	491.2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376.80	0.00	376.8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91.93	本年支出合计	4013.93	3637.13	376.8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8.00	300.00	48.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361.93	总计	4361.93	3937.13	424.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37.13	3,088.24	548.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7.41	2,698.52	438.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6.32	402.43	333.89
2080201	行政运行	214.51	214.51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00		2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7.81	187.92	30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9	25.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9	25.39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55	30.55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55	30.55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64.78	229.78	35.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1.32	21.32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46	208.46	0.00
2081004	殡葬	20.00	0.00	2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0.00	1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02.70	602.7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2.70	602.7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029.97	1,029.97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3.79	143.79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86.18	886.18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16.04	146.04	7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3.16	123.16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92.88	22.88	7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0.81	230.81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81	8.81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2.00	222.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85	0.85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85	0.8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	7.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0	7.8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1.20	381.20	110.00
21305	扶贫	491.20	381.20	11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0.00	0.00	3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61.20	381.20	8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47	302	商品和服 务支出	35.41	307	债务利息及 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6.29	30201	办公费	4.89	30701	国内债务 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24	30202	印刷费	2.52	30702	国外债务 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1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61
30106	伙食补助费	9.87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1	房屋建筑 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7	31002	办公设备 购置	14.61
30108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21.53	30206	电费	0.84	31003	专用设备 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 费	5.39	30207	邮电费	4.79	31005	基础设施 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8.3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 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 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 及软件购置 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	4.51	30211	差旅费	2.1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55	30212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 修 (护) 费	0.1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 物和青苗补 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3.7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6	31013	公务用车 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 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 费	0.00	30218	专用材 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 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770.17	30225	专用燃 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 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 入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 费	5.94	31203	政府投资 基金股权投 资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 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1.99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0.72	31299	其他对企 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23.58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务 支出	10.60	39907	国家赔 偿 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	0.00

							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38.22	公用经费合计					5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9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9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99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200.00	224.80	376.80	0.00	376.80	48.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24.80	376.80	0.00	376.80	48.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200.00	224.80	376.80	0.00	376.80	4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 利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200.00	224.80	376.80	0.00	376.80	48.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37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4044.77 万元，本年支出 4066.7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48.00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4044.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2.87 万元，增长 11.3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7.1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4.8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52.84 万元。

（二）2020 年支出 4066.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92.87 万元，增长 24.4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099.2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047.26 万

元，公用支出 51.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967.5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637.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9.47 万元，下降 38.4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201 行政运行 214.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95 万元，增长 20.1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公积金、工资、综治奖提高。

(二)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497.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8.27 万元，增长 31.11%。主要原因上年结余村级骨灰楼堂项目资金 170 万元。

(三)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68 万元，减少 7.82%。主要原因是 2020 养老服务项目资金结余 300 万尚未支付。

(四)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63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护理补贴提标及人员增加。

(五)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143.79 万元，较

上年决算数 30.79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城市低保人员增加。

（六）2081902 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886.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2.18 万元，增长 46.71%，主要原因是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及人员增加。

（七）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3.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6 万元，增长 28.29%，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人员增加。

（八）2082102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2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 万元，增长 17.46%，主要原因是农村五保供养人员增加。

（十）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6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4.97 万元，增长 195.2%，主要原因是泰财预[2020]2 号（闽财预指（2020）014 号）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380 万元列其他扶贫支出项目。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37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9.44 万元，下降 41.6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76.8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269.44 万元，下降 41.6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用于养老机构补助项目的资金减少。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88.2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038.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0.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8.13 万元下降 75%。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三公经费的资金来源渠道是其他收入，二是三公经费压减。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00 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没发生有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1.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0 万元下降 33.7%，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0%，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单位没有购买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1.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0 万元下降 33.7%，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减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13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一是日常公务接待费的资金来源渠道其他收入，没有使用财政拨款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二是日常公务接待费减少，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7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业务费 44.54 万元、城乡低保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老人生活补助、困难群众两节慰问、精简退职老职工困难救济、养老事业发展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86.54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7）

注：如该年度本部门无单位自评项目，无需公开空表，仅需简要说明情况。

对 6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城乡低保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老人生活补助、困难群众两节慰问、精简退职老职工困难救济、养老事业发展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42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优 6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8-13）

注：如该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无需公开报告，仅需简要说明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56%，主要是：民政局办公楼搬迁到原武警中队，日常开支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泰宁县民政局 专项名称：部门业务费 年度：2020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44.54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44.54	100%	44.54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年婚姻登记 753 对，完成 13 个老区调研项目，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率 100%。县级社会组织行政审批量 113 家，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完成年初任务。2020 年经费使用严格按照财务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挪用、滥用等违纪违规现象，经费使用准确率 100%，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质量目标完成 100%。2020 年该项目实施后，保障了我局地名勘界工作的开展，在创城期间，按照创城工作的要求设置更新市区路名牌，做到了路名牌清晰完整、文明规范我局指导监督各乡镇对低保、残疾人、高龄老人对象补助的发放，各乡镇均能做到按标准及时发放到位，并走访慰问扶贫对象，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权益，维护社会稳定；缓解了老促会、慈善总会工作经费紧张的问题，保障了老促会、慈善总会工作的顺利开展。老促会通过深入老区调研，了解老区实际困难，为领导决策解决老区问题提供依据，宣传发扬老区精神；慈善总会通过开展宣传，弘扬扶贫济困的社会美德，营造社会力量共同帮助困难群众群体的氛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的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020 年，按照年初计划安排，做好民政局部门业务费的使用，44.54 万元民政部门业务经费于 2020 年底全部拨付到位，2017 年民政局部门业务费共支出 44.54 万元，其中 6.5 万元部门业务经费用于补助老促会、慈善总会工作经费支出，13.44 万元用于乡镇民政协理员工资，24.56 万元部门业务经费用于开展各项民政事务工作支出，年度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实现率 100%，按照最低成本法，实现了成本最低。						

存在主要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不明确，未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明确、没有具体细化指标等问题，影响了绩效运行监控，影响了项目的绩效评价。三、公共服务管理能力有待提升。从事婚姻登记、收养登记、殡葬管理服务人员的整体素质和能力水平参差不齐，导致公共服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统一性不够。一些地方存在业务人员频繁换岗等问题，导致业务工作不熟悉，服务水平不足。
相关意见建议	一、要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制定明确具体细化、可衡量的项目绩效指标，加强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要通过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及时掌握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绩效目标出现偏差的要及时采取措施进行修正，预期无绩效的项目建议要取消，预期不能完成目标的要调整。二、要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信息进行分析 and 汇总，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和通报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报告，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举办培训开展交流，规范公共服务工作。举办婚姻登记业务知识暨岗位证书培训班，对无证受训人员进行婚姻登记员资格证考试并颁发资格证书；统一规范弃婴（童）落户、寄养、送养审核审批手续；组织全市殡葬职工开展“殡仪工作微课堂”和“从事殡葬工作这些年”等主题心得交流活动，着力提升殡仪从业人员整体素质和能力水平

填表人：余建英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7862639

附件 2：《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乡低保提标扩面工作，按月及时发放低保金，保障低保户基本生活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城乡低保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640 元，每月按时发放低保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40	640	64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0	640	6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城乡低保人数	≥2000.00人	2145.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低保慰问金发放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补助低保人数完成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低保覆盖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640.00 万元	64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社会效益 目标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保障面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保障面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助城乡低保人员满意 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 优（S≥90） ☐ 良（90>S≥80） ☐ 中（80>S≥60） ☐ 差（60<S）						

附件 3:《福利彩票公益金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乡镇留守儿童关爱中心建设，发展全县养老事业			完成 3 个日间照料中心、3 个农村幸福院和 9 个乡镇留守儿童关爱中心建设，发展全县养老事业，投资 80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800.00人	800.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	补助及时性	>=100.00%	100.00	10.	10.0	无偏离

	效益目标	目标				0		
			补助合规性	>=100.00%	100.00	10.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福利彩票公益金	<=80.00万元	80.00	20.00	2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	养老院改造率	>=90.00%	90.00	10.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00%	90.00	20.00	2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 优（S≥90） ☐ 良（90>S≥80） ☐ 中（80>S≥60） ☐ 差（60<S）						

附件 4：《高龄老年人生活补助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高龄老年人生活补助等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完成发放我县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			2020 年为我县 3163 名 8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196.71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27	227	196.71		86.6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7	227	196.7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 分）		8.67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3000.00 人	3163.00	20.0	20.0	无偏离	

分)	质量目标	补助合规性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补助及时性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高龄老人生活补助	<=227.00万元	196.71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补助覆盖面	>=95.00%	95.00	10.0	10.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目标	制度的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98.67					
评价等级	☒ 优（S≥90） ☐ 良（90>S≥80） ☐ 中（80>S≥60） ☐ 差（60<S）							

附件 5：《困难群众两节慰问及高龄老人重阳节慰问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困难群众两节慰问及高龄老人重阳节慰问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重阳节前夕走访慰问高龄老人，为他们送上党和政府的关怀			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和重阳节前夕走访慰问高龄老人共 610 人，发放慰问金 18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 分）		10.00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慰问人数	>=600.00 人	610.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慰问金发放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慰问人数完成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0.00%	1000.00	10.0	10.0	无偏离
			慰问资金	=18.00 万	18.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慰问对象的规范性	是	是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慰问困难对象满意度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 优（S≥90） ☐ 良（90>S≥80） ☐ 中（80>S≥60） ☐ 差（60<S）							

附件 6：《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的基本生活			保障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的基本生活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 总额	7	7	7		10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7	7	7				
	上年结转 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分)		10.00						
绩效 指标 (90分)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数 量 目 标	享受农村“精简退职老职工”人数	>=5.00 人	5.00	17.0	17.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补助精简退职老 职工人数完成率	$\geq 100.00\%$	100.00	16.0	16.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geq 100.00\%$	100.00	17.0	17.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精简退职老 职工资金到位率	$\geq 100.00\%$	100.00	15.0	15.0	无偏离
		社会效益目标	享受精简退职老 职工员数	≥ 5.00 人	5.00	15.0	15.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 40%困难救 济人满意率	$\geq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 优 ($S \geq 90$) ☐ 良 ($90 > S \geq 80$) ☐ 中 ($80 > S \geq 60$) ☐ 差 ($60 < S$)							

附件 7：《养老事业发展资金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养老事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向上争取养老项目建设资金,完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提升我县养老服务水平			2020 年向上争取 6 个农村幸福院（大坑、宁路、吕家坊、里坑、善溪、王坑）和 3 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新桥、茜元、儒坊）项目建设指标，目前已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二是引进福建瑞泉护理服务有限公司建设运营我县 6 个乡镇敬老院和城区 2 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2020 年完成朱口镇敬老院改造并投入使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7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70	7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 分）		10.00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 800.00 人	800.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老人福利院床位拥有率	$\geq 4.00\%$	4.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养老事业发展	≤ 70 万元	70.00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公众对该项目的知晓率	$\geq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专项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 优 ($S \geq 90$) ☐ 良 ($90 > S \geq 80$) ☐ 中 ($80 > S \geq 60$) ☐ 差 ($60 < 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8：《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自评表报告》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县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低保、五保、救助、养老、殡葬等全面工作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城乡低保提标扩面工作，按月及时发放低保金，有效保障了城乡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640 万元，总投入 6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640 万元，资金到位 640 万元，实际使用 64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实际支出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2、其它资源：无内容

3、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享受城乡低保人数，实际完成：2145.00 人，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低保慰问金发放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补助低保人数完成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低保覆盖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5、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保障面，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保障面，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保障面，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4.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受助城乡低保人员满意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90.0 分，自评得分 90.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其中：享受城乡低保人数 20.0 分，得分 2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产出质量 30.0 分，低保慰问金发放率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补助低保人数完成率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低保覆盖率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

（1）社会效益 10.0 分，得分 10.0 分。其中：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保障面 3.0 分，得分 3.0,得扣分的原因是：。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保障面 3.0 分，得分 3.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0.0 分，得分 10.0 分。其中：救助对象满意率 10.0 分，得分 1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四、存在问题

1、基层工作力量比较薄弱；2、县、乡负担的最低生活保障资金难以落实；3、救助形式比较单一；

五、有关建议

1、增加基层工作力量，统一调度安排；2、拓展筹措渠道，向上级争取资金；3、拓展丰富救助措施；

附件 9：《彩票公益金绩效自评报告城》

彩票公益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主管民间社会事务（低保、婚登、殡葬等）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乡镇留守儿童关爱中心建设，发展全县养老事业，完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提升我县养老服务水平。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彩票公益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80 万元，总投入 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80 万元，资金到位 80 万元，实际使用 8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彩票公益金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彩票公益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800 人,实际完成：800 人,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偏离原因：。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补助及时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补助合规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3、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养老事业发展资金到位,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4、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公众对该项目的知晓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服务对象满意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专项服务对象满意度,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60.0 分，自评得分 60.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其中：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20.0 分,得分 2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 产出质量 20.0 分, 得分 20.0 分。其中: 补助及时性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补助合规性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3) 产出成本 20.0 分, 得分 20.0 分。其中: 彩票公益金到位 20.0 分, 得分 2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0 分, 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社会效益 10.0 分, 得分 10 分。其中: 养老院改造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2)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20.0 分, 得分 20.0 分。其中: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0 分, 得分 2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四、存在问题

1、床位使用率不高;2、服务内容不足;3、设施设备不足;

五、有关建议

1、加大宣传, 改变养老观念;2、加大学习, 提高服务质量;3、加大投入;

附件 10：《高龄老人生活补助自评表报告》

高龄老人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负责全县民政事务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全县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全部满意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高龄老年人生活补助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27 万元，总投入 2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27 万元，资金到位 198.71 万元，实际使用 198.71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86.66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高龄老年人生活补助等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8.67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高龄老年人生活补助等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实际完成：3163.00 人，目标完成：1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偏离原因：超额完成。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补助合规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补助及时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3、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补助覆盖率，实际完成：95.00%，目标完成：95.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制度的健全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目标群体满意度，实际完成：90.00%，目标完成：9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60.0 分，自评得分 60.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其中：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20.0 分，得分 2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产出质量 40.0 分，得分 40.0 分。其中：补助合规性 10.0 分，得分 10.0，得扣分的原因是：补助及时性 10.0 分，得分 1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0 分，自评得分 30.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10.0 分, 得分 10.0 分。其中:
补助覆盖面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2) 可持续影响目标 10.0, 得分 10.0 其中; 制度健全性 10.0 分, 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3)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0.0 分, 得分 10.0 分。
其中; 目标群体满意度 10.0 分,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四、存在问题

1、没有专职人员负责高龄补贴事宜; 2、思想上还不够重视发放事宜; 3、高龄补贴宣传力度还不够;

五、有关建议

1、安排专人负责; 2、提高服务意识, 重视发放时效; 3、加大宣传力度;

附件 11：《困难群众及高龄老人两节慰问自评表报告》

困难群众及高龄老人两节慰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县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低保、五保、救助、养老、殡葬等全面工作。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重阳节前夕走访慰问高龄老人，为他们送上党和政府的关怀。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困难群众、高龄老人节日慰问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8 万元，总投入 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18 万元，资金到位 18 万元，实际使用 18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困难群众、高龄老人节日慰问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困难群众、高龄老人节日慰问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走访慰问困难群众户数，实际完成：610 户，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慰问金发放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慰问人数完成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3、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慰问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资金实际支出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慰问资金，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4、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慰问金发放及时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慰问对象规范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慰问对象满意度，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60.0 分，自评得分 60.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10.0 分，得分 10.0 分。其中：慰问户数 10.0 分，得分 10.0，得扣分的原因是：按规定完成。

(2) 产出质量 20.0 分, 得分 20.0 分。其中: 慰问资金发放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慰问人数完成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

(3) 产出成本 30.0 分, 得分 30.0 分。其中: 资金到位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慰问资金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

3、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0 分, 自评得分 30.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0.00 分, 得分 0.00 分。无内容

(2) 社会效益 20.0 分, 得分 20.0 分。其中: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慰问对象规范性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

(3)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0.0 分, 得分 10.0 分。其中: 被慰问困难对象满意度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按规定完成。

四、存在问题

1、困难群众较多, 慰问人员有限 2、困难群众住址比较偏远, 难以送达 3、慰问形式比较单一。

五、有关建议

1、适当扩大慰问人员, 筛选更困难的群众, 2、电话慰问, 资金银行转账方式送达。3、慰问形式多样化, 开展各种各样的活动慰问。

附件 12: 《困难群众及高龄老人两节慰问自评表报告》

精简退职退职老职工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县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低保、五保、救助、养老、殡葬等全面工作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为保障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的基本生活,经省人民政府同意,在原有救济标准的基础上,适当提高六十年代精退老职工生活补助标准。一九六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九六五年六月九日期间精减退职的全民所有制单位的固定职工,且退职后没有重新参加工作无经济来源的。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7 万元,总投入 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7 万元,资金到位 7 万元,实际使用 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 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 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享受农村“精简退职老职工”人数,实际完成:5.0 人,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7.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补助精简退职老职工人数完成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7.0,指标无偏离。

3、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补助精简退职老职工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5.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享受精简退职老职工人数,实际完成:5.00 人,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5.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补助 40%困难救济人满意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 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0 分,自评得分 50.0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17.0 分,得分 6.0 分。其中:享受精简退职人数 5.0 分,得分 17.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 产出质量 16.0 分, 得分 16.0 分。其中: 补助完成率 16.0 分, 得分 16.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40.0 分, 自评得分 40.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15.0 分, 得分 15.0 分。其中: 补助精简退职老职工资金到位率 15.0 分, 得分 15.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2) 社会效益 15.0 分, 得分 15.0 分。其中: 享受精简退职人员覆盖面 15.0 分, 得分 15.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3)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5.0 分, 得分 15.0 分。其中: 精简退职老职工满意率 15.0 分, 得分 15.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四、存在问题

1、困难老职工的补助标准偏低;2、进一步按照政策抓好精简退职人员生活补助工作;3、政治理论水平不高;

五、有关建议

1、向上级反映争取提高精简退职补助标准;2、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3、加强学习, 提高政治素养和政治站位;

附件 13：《养老事业发展自评表报告》

养老事业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主管民间社会事务（低保、婚登、殡葬等）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提升我县养老服务水平。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养老事业发展资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70 万元，总投入 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70 万元，资金到位 70 万元，实际使用 7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 养老事业发展资金 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养老事业发展资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800 人，实际完成：800 人，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偏离原因：。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老人福利院床位拥有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3、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养老事业发展资金到位，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4、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公众对该项目的知晓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服务对象满意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专项服务对象满意度，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60.0 分，自评得分 60.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其中：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 20.0 分，得分 2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2）产出质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其中：老人福利院床位拥有率 20.0 分，得分 2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3）产出成本 20.0 分，得分 20.0 分。其中：养老事业资金到位 20.0 分，得分 20.0，得扣分的原因是：正常完成。

3、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社会效益 10.0 分, 得分 10 分。其中: 公众对该项目的知晓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2) 环境效益 10.0 分, 得分 10.0 分。其中: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3)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0.0 分, 得分 10.0 分。其中: 专项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分, 得分 10.0, 得扣分的原因是: 正常完成。

四、存在问题

1、床位使用率不高;2、服务内容不足;3、设施设备不足;

五、有关建议

1、加大宣传, 改变养老观念;2、加大学习, 提高服务质量;3、加大投入;